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朱安聆
傳真：03-8235531
電話：03-8227171-304
電子信箱：picnic@hl.gov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三民國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0500942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原函。2、課程表。(1050094265_Attach001.pdf、1050094265_Attach000.docx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(以下簡稱地研中心)「終身學習講堂」(宜蘭縣場次)課程表1份，請轉知貴機關(學校)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地研中心105年5月18日研輔字第10530503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供公務同仁多樣化及多管道的學習機會，訂於105年6月29日(星期三)上、下午，假宜蘭縣史館1樓會議室辦理「終身學習講堂」，分別邀請輔仁大學大眾傳播學研究所林維國副教授主講「網路媒體之認識與運用」，及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陳柏菁科長(前臺中市政府消保官)主講「消費者保護法案例研析」，即日起至6月22日止受理線上報名，額滿為止，請轉知貴機關(學校)同仁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三、線上報名請至地方行政研習e學中心(網址：<http://elearning.rad.gov.tw/>)，點選中文版，以會員帳號密碼登入



105/05/24





後，點選「實體課程報名作業」／「報名作業」報名（非會員者請先加入為會員後再報名）；「報名代碼」為123456789F。

四、參加人員請於研習當天課程開始前，至宜蘭縣史館1樓會議室辦理報到，地研中心不另函通知；完成線上報名並親自全程參加研習人員，給予3小時之學習認證。

五、為配合推動政府機關紙杯減量方案，請參加研習人員自備飲水器具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實驗高級中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